



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

□ 王殿常

生态文明是对人类社会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是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认识的深化，是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必然要求。纵观世情、国情、党情，生态文明建设是党科学执政必不可少的重要方面和重要方式，也是增强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一项战略任务。

生态文明是对人类社会 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

纵观人类发展过程，历史的长河总是不断向前发展的。从人类文明进程和变迁的角度看，大致经历了农业文明、工业文明（也有观点认为在农业文明前存在原始文明）两个阶段，正在向生态文明过渡。

生态文明是以生态产业或产业生态化为主要特征的一种新的文明形态，是人类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生态文明的本质是人、自然、社会三者关系的和谐。马克思、恩格斯一贯重视人与自然的关系，他们的经典著作中蕴含着丰富、深刻的生态哲学思想，可称之为马克思主义生态观，是当代应对环境问题的思想资源，为生态文明实践提供了有力的理论和方法指导。马克思、恩格斯明确承认，无论人与自然的现实统一程度如何，“外部自然界的优先地位

仍然会保持着”。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说：“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人类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对我们进行报复。每一次胜利，起初确实取得了我们预期的结果，但是往后和再往后却发生完全不同的出乎预料的影响，常常把最初的结果又取消了。”

更为重要的是，辩证唯物主义为生态环境与生产力的关系提供了理论支撑。自然界作为生态系统是人类生存的必要条件，生态环境本身就是资源，因而对人类具有生态价值，形成生态生产力。恩格斯认为，从本原看，生产力是具有劳动能力的人和生产资料相结合而形成的改造自然的能力。生产力体现于自然生产力和社会生产力，社会生产力是建立在自然生产力基础之上的，一切的发展都不能脱离自然。生态环境与生产力之间的关系，本质上是人与自然的关系，加之人在改造自然过程中具有主体地位，生态环境与生产力之间是互为共生的关系。

从价值观看，建设美好世界是改造自然的根本意义和最终目的。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把人置于自然之中，人作为一种生物，在地球上繁衍生息，只能是自然的有机组成部分，最终归结为人与自然的关系。沿着这样的逻辑和思路，就有了从理论通向实践的道路，就能找到

处理发展与保护关系的正确方向。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有一个精辟的论断，即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这一论断在哲学层面深刻揭示了生态环境与生产力之间的内在关系，对于人类社会发展规律贡献了中国智慧。

生态文明是对社会主义 建设规律认识的深化

对于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我们党没有现成的道路和经验可以借鉴，唯有不断探索、实践和总结。马克思主义提供了基本理论指导，并没有给出具体的制度和办法。列宁晚年对于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有过深刻的思索，但有生之年没有来得及很好地付诸实践。我们在新中国成立初期对于社会主义道路进行了苦苦探索，取得了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但也走了很多弯路，甚至是遭遇了挫折。正是经历挫折，方显历史经验的弥足珍贵，方显党的英雄本色和伟大。我们党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当代中国实际和时代特点紧密结合，通过改革开放，经过长期摸索、实践检验、理论发展，终于找到了一条正确的道路，这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经历了一

个演进过程，这个认识是随着实践的发展而逐步深化、不断完善的。一个时期以来，我国经济增长速度偏高，重复了发达国家“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带来环境污染加剧的严峻挑战，部分城市因空气污染引起的雾霾天气已成为政府和群众的心腹之患，太湖、滇池等水域的严重污染教训惨痛，有些地区土壤污染已影响到粮食安全。随着我国经济社会不断深入，生态文明建设的地位和作用日益凸显。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明确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使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更加明确。关于社会主义的本质，我们党最初认为贫穷不是社会主义，现在进一步增加了生态文明建设要求，认为社会主义应该是绿色的、公正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在于在建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宗旨、以满足人的需求为主要内容的生活方式，社会主义制度将良好的生态环境视为全体民众的共同福祉，这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在实践和认识上不断深化的重要成果。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讲话和批示已超过200次之多，重视程度之高、决心之大、要求之严，前所未

有。习近平总书记立足国内实际，借鉴西方文明发展成果，对于我国现代化道路该如何走，从生态文明建设的角度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论断，实现了理论上的创新和实践上的发展，形成了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思想。这一思想博大精深，是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丰富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的升华，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生态文明建设是以人民 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必然要求

“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我们党的根本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秉持人民至上的执政理念，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首次提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明确把实现人民幸福作为发展的目的和归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民心是最大的政治。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要始终与人民同心、同呼吸、共命运，办好顺民意、解民忧、惠民生的实事。我们党的执政水平和执政成效都不是由自己说了算，必须而且只能由人民来评判。因此，共产党人要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价值取向。现阶段，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

坚持以发展促进人权事业进步

□ 戴 菁

2017年6月22日，联合国人权理事会通过了中国倡导的《发展对享有所有人权的贡献》决议，首次将“发展促进人权”理念引入国际人权体系。这是继“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重大理念被写入联合国决议之后，中国又一次对全球人权治理贡献出了中国方案。

实现人民充分享有人权是人类社会的共同奋斗目标。发展是人类社会永恒的主题，发展权是一项不可剥夺的人权，对各国人民而言，发展寄托着生存和希望，象征着人类尊严和荣耀。

当前，我们所面临的是一个经济全球化、技术高新化、文化多样化和信息化的多极世界。安全威胁从传统领域向非传统领域扩散，恐怖主义、难民危机、粮食安全、资源短缺、气候变化、环境污染、网络攻击等全球非传统安全问题层出不穷，任何一个国家都难以独善其身，这对国际秩序和人类生存都构成了新的严峻挑战。正如习近平主席在联合国发展峰会上指出，“面对重重挑战和道道难关，我们必须攥紧发展这把钥匙。唯有发展，才能消除冲突的根源。唯有发展，才能保障人民的基本权利。唯有发展，才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热切向往”。

《发展对享有所有人权的贡献》决议获得70余国联署，反映了广大发展中国家的诉求和心声，得到了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支持和拥护。“发展促进人权”重大理念的提出，将提升发展中国家在国际人权领域的话语权，推动和引领国际人权事业朝着积极的方向发展。我们要深入领会发展权这一人权理念的要求，推动中国和国际人权事业的发展，为世界人权事业作出更大更多的贡献。

全球视野下发展权的 历史演进

作为一项新型的人权，发展权是和民族独立与自主发展的进程相伴而生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一批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取得民族独立，建立主权国家。由于历史上长期受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的剥削与压榨，经济上一直处于贫穷落

后的状态，这些国家迫切需要打破旧的国际经济秩序，建立一种国际经济新秩序去争取平等发展民族经济，促进经济、社会、文化各方面的发展。20世纪四五十年代，联合国大会的一系列文件中对于发展权的思想已有体现。20世纪六七十年代，国际社会对于发展权有了更多的关注，对于发展权，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争论不断、分歧明显。发展权正式作为一种概念，引起国际社会共同关注，源自1969年阿尔及利亚正义与和平委员会发表“不发达国家发展权利”报告，该报告首次提出了“发展权利”主张，指出发展权是一项人权，因为人类没有发展就不能生存。此后，发展权作为一项崭新的权利，则由塞内加尔第一任最高法院院长、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委员凯巴·姆巴耶在一篇题为《作为一项人权的发展权》演讲中正式提出。“发展权”的概念提出后，立即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关注，尤其是受到了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强烈支持。

作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为发展权的主流化贡献了中国方案。发展权的产生历程充满了争论与分歧，而其最终能够在国际法律文件中得以通过并予以确定，发展中国家付出了艰苦卓绝的努力。必须指出的是，中国作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作为联合国的创始会员国，积极参与推动国际人权事业，为在1986年正式通过《发展权利宣言》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中国参与起草并签署了《联合国宪章》，推动通过《世界人权宣言》，秉持《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精神，支持联合国通过《关于人权新概念的决议案》和《关于发展权的决议》。中国参加了联合国人权委员会起草《发展权利宣言》的政府专家组的历届会议，并且一直是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关于发展权问题决议的共同提案国，积极支持人权委员会关于实现发展权问题的全球磋商，支持将发展权为题作为一个单独的议题在人权委员会加以审议。自2006年联合国人权理事会成立以来，中国四度当选人权理事会成员，为发展权的主流化贡献了中国方案。

中国与时俱进不断丰富 完善发展权理念

中国有13亿多人口，是世界上

最大的发展中国家。改革开放近40年来，中国立足自身国情，坚持将人权的普遍性原则与本国实际相结合，坚持生存权和发展权是首要人权的基本主张，把发展作为解决所有问题的关键，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提出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丰富和完善发展权的理念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展权利宣言》明确指出，“人是发展的主体，人应成为发展权利的积极参与者和受益者”。中国奉行人民至上的价值取向，始终坚持发展权的主体是人民，视人民为推动发展的根本力量。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同时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调动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使人民成为发展的主要参与者、促进者和受益者。中国基本实现了千年发展目标，贫困人口减少了439亿，在教育、卫生、妇女等领域取得了显著成就。可以说，中国的发展不仅增进了13亿多中国人的福祉，也有力促进了全球发展事业。

坚持发展权是个人人权与集体人权的结合。发展权的历史发展充满了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不断的争论。对于发展权的分歧，很重要的一点就是集中在发展权究竟是个人人权还是集体人权？传统的人权原则重在保护个人人权，发达国家认为发展权是个人的权利，而非集体的权利。《发展权利宣言》在序言中载明：“确认发展权利是一项不可剥夺的人权，发展机会等均是国家和组成国家的个人的一项特有权利。”这表明，发展权的基点既在个人，同时还包括具有社会属性的人按特定方式结合而成的民族和国家等集体。中国赞赏并恪守《发展权利宣言》的精神，既重视个人发展权，又重视集体发展权，并在实践中努力使二者相互协调、相互促进。坚持没有个人的发展，就没有集体的发展；同时，也只有在集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坚持发展权既是每个人的人权，又是国

家、民族和全体人民共同享有的人权，个人发展权只有与集体发展权统一起来，才能实现发展权的最大化。

推动实现共同发展。作为第三代人权的代表，发展权是把人和社会联系在一起纽带，社会连带性是其本身的重要属性。国家、民族、地区之间不是孤立存在、互不相关的，在全球融合趋势加速的大环境下，愈来愈成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命运共同体。习近平主席在“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上演讲指出，人类社会正处在一个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时代。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文化多样化深入发展。各国之间的联系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紧密。中国推动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强调不同文明间的交流互鉴，坚持相互尊重、平等相待、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把中国人民的利益同各国人民的共同利益结合起来。中国积极为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争取公平的发展，逐渐承担起面向其他发展中国家的“特殊和差别待遇”义务，重点保护最不发达国家人民的发展权，使各国都成为全球发展的参与者、贡献者，公平分享发展权益。推动在同一目标下不同发展程度的国家承担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提升发展中国家在全球治理体系中的规则制定权和话语权。

积极落实可持续发展。发展权具有历史的连续性和延展性。可持续发展是发展权的应有之义，体现着代际公平。中国率先响应可持续发展战略，支持并全力落实《联合国千年宣言》，已经实现或基本实现了13项千年发展目标指标。中国积极促进国际社会达成并实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发布了《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方立场文件》和《中国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国别方案》，在二十国集团领导人杭州峰会上共同制定了《二十国集团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行动计划》《二十国集团支持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工业化倡议》等等，为世界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共同落实可持续发展战略注入了强劲的动力。

理论研究

专家视点

学习札记

生态环境没有替代品

□ 李辉卫

话语出处：2016年1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的讲话中指出：“要着力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生态环境没有替代品，用之不觉，失之难存。要树立大局观、长远观、整体观，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协同推进人民富裕、国家强盛、中国美丽。”

学习札记：自然环境是人类生存之本、发展之基。人因自然而生，与自然相互依存、共生依赖。大自然本无意识，它的变化和反应更多由人类行为激起。如果人类与它和谐相处、善待它，它就会为人类提供源源不断的阳光、空气、水、食物。如果人类在开发利用时，不考虑它的“感受”、虐待它，就会遭到它“无意识”的无情报复。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往远一点说，100多年来西方工业化进程走过的“弯路”前车不远。往近一点看，近40年来我国为粗放发展付出的资源环境代价历历在目。事实告诉我们：人类对于自然资源必须取之有度、用之有度，人类发展活动必须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正如恩格斯所指出：“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人类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对我们进行报复。”这是客观规律，谁也无法抗拒。

小康全面不全面，生态环境很关键。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实力和综合国力显著增强，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但是，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仍然突出。特别是我国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退化的问题十分严峻，资源环境承载力逼近极限，高投入、高消耗、高污染的传统发展方式已不可持续。粗放型发展模式不但使我国能源、资源不堪重负，而且造成较大范围雾霾、水体污染、土壤重金属超标等突出环境问题。人民群众过去“盼温饱”，现在“盼环保”；过去“求生存”，现在“求生态”。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决摒弃损害甚至破坏生态环境的发展模式和做法，坚持既要金山银山更要绿水青山，努力让人民群众喝上干净的水、呼吸上新鲜的空气、吃上放心的食物、生活在更加宜居的环境中，让中华大地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生态更美，使全面小康插上生态绿色的翅膀。

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走向生态文明新时代、建设美丽

中国，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内容。继党的十八大将生态文明上升到“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后，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又把绿色发展作为“十三五”乃至今后更长时期必须坚持的新发展理念之一突出加以强调，充分体现了我们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布局的深刻把握，体现了我们党对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发展大势和客观规律的科学把握，体现了我们党对人民福祉、民族未来的责任担当。“草木植成，国之富也”。我们要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倡导与我国国情相适应的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坚持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只有这样，才能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的新格局，才能更好地推进中国梦的实现，促进中华民族永续发展、中华文明永放光芒。